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包括子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非关联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环境”）分别为其全资子公司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充四通”）、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溪四通”）提供最高限额不超过 11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就上述担保事项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分别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被担保人情况

1、西充四通

公司名称：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6 月 23 日

注册地点：西充县多扶镇

法定代表人：邓荣彪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及相关环保项目投资运营；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保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关系：西充四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四通环境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总资产 3,313.30 万元，负债总额 291.38 万元，净资产 3,021.91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908.79 万元，利润总额 458.19 万元，净利润 391.80 万元。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

2、南溪四通

公司名称：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1 日

注册地点：宜宾市南溪区长江大道 167 号

法定代表人：蒋伟

注册资本：1,85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水务工程投资、环保工程投资、市政公用工程投资、污水处理投资运营及相关环保项目投资运营(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环保技术及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关系：南溪四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四通环境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总资产 11,596.82 万元，负债总额 7,119.47 万元，净资产 4,477.35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231.10 万元，利润总额 95.07 万元，净利润-24.69 万元。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为西充四通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保证人：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甲方）

债权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乙方）

债务人：西充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不超过 11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果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本合同担保之主债权范围为乙方尚未收回的贷款债权余额、银行承兑汇票债权余额、票据贴现债权余额、办理商票保贴债权余额、押汇债权余额、信用证债权余额、保函债权余额和/或其它债权余额，包括授信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和乙方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2、为南溪四通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保证人：四川四通欧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甲方）

债权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乙方）

债务人：宜宾市南溪区四通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不超过 1100 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果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本合同担保之主债权范围为乙方尚未收回的贷款债权余额、银行

承兑汇票债权余额、票据贴现债权余额、办理商票保贴债权余额、押汇债权余额、信用证债权余额、保函债权余额和/或其它债权余额，包括授信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和乙方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含本次）累计提供担保总额 2,200 万元，实际提供担保余额 2,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 8.22 亿元（不含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 3.93 亿元（不含子公司对子公司），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9.60%。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范围外其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偿还债务能力，风险可控。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6 日